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顺利进行，确保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2026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8亿元（含8亿元，不包含正在履行的贷款额度），综合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品种，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上述额度范围内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担保方式拟包括：公司以自有资产为自身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为其自身提供抵押或质押担保；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关联方上海鹰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鹰创”）、洪英杰、金海燕、张凤山无偿为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等。

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贷款金额，实际贷款金额按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相关合同确定金额为准。

公司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二、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额度的情况

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2026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人民币不超过1亿元（含1亿元，该1亿元包含在公司2026年度拟在各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8亿元内），为保证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提高融资效率，公司拟为

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在上述1亿元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有效期为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三、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预计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6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自身发展补充资金，对公司日常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1日